

尊敬的王风雨女士，

我们非常高兴地获悉您已选择山西潇河新城酒店有限公司温德姆至尊酒店（以下简称为“山西潇河新城温德姆至尊酒店”）作为2025年11月25日-27日2025红果创作者大会活动的场地，根据贵方的要求，我们拟定了以下协议书，希望得到贵方的确认。

山西潇河新城温德姆至尊酒店坐落于山西潇河综改区，地处龙城太原的南北中轴线与城市发展新核心区的产城融合轴交汇点，与潇河国际会展中心及潇河国际会议中心比邻相拥，成为三晋大地举办国际会议与会展、商旅休闲下榻、礼迎中外宾客的城市会客厅。

温德姆至尊酒店优雅触手可及，酒店将以与众不同并细致入微的温馨服务，为您的酒店之旅赋予全新的精彩体验。

酒店拥有367间豪华客房、套房及公寓。配备“遇”全日餐厅、“晋原”中餐厅、大堂吧。一间1000平方米的无柱式大宴会厅、一间1000平方米的多功能厅及6个会议厅，成为您宴会与会议的首选之地。景观游泳池、健身中心、停车场等设施一应俱全。

我们真诚的希望协议中安排的各项条款能够达到您们的期望。我们将很荣幸于2025年11月20日之前收到由您签署的协议副本，以便于能为您的活动作出及时的安排。如果截至此日期没有得到您的确认，我们将保留在未通知贵方的前提下重新销售场地的权利。

非常感谢您的支持与合作，我们将热忱的期盼并欢迎您和您尊贵的客人莅临山西潇河新城温德姆至尊酒店。

顺颂商祺！

李文强

职位：销售副总监

电话：0351-282 9999

手机：+86 18636887317

传真：0351-282 6666

邮箱：allen.li@wyndhamgrangxiaohexc.com

山西潇河新城温德姆至尊酒店将为您提供如下优惠价格，相关条款请参见下方合同。

2025 红果创作者大会会议协议

甲 方 山西潇河新城酒店有限公司温德姆至尊酒店
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潇河产业园潇河大街 89 号 1 幢
电 话 0351-282 9999
传 真 0351-282 6666
邮 箱 steven.wang@wyndhamgrangxiaohexc.com
邮 编 030000

乙 方 康辉集团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 12 层 1510 内 002
联 系 人 王凤雨 电 话 010-65877697
手 机 15210370021 邮 箱 15210370021wangfengyu@cct.cn

鉴于乙方对山西潇河新城温德姆至尊酒店的鼎力支持，甲方愿意为乙方所安排的客人提供酒店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依法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一、协议目的

本协议规定了酒店向客户提供会议用餐服务以及客户入住酒店客房及使用酒店设施的条款及条件。

二、协议期限

本协议经双方签署生效并且除非根据本协议的任何其他规定而提前终止，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27 日履行完毕有效。

三、住宿安排

1、在遵守本协议项下条款和条件的前提下，乙方向甲方预订住宿安排如下：

日期	房型	优惠价 (元/间夜)	预计数	保底数 (间)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大床房/双床房	400 含单早 450 含双早	190	245
	套房	560 含 1-2 早	75	
	至尊套房	1400 含 1-2 早	3	
2025 年 11 月 26 日	大床房/双床房	400 含单早 450 含双早	190	245
	套房	560 含 1-2 早	75	
	至尊套房	1400 含 1-2 早	3	

备注:

- 以上优惠价格为人民币计价, 按每间每晚计价。
- 成人早餐: 大床房/双床房含次日一份早餐(以实际登记人数为准); 若增加早餐人数, 按优惠价¥50/位结算。套房及以上房型包含 1-2 份早餐。
- 儿童早餐: 每一间房价包含了早餐的房间, 仅可免费携带一名 1.2 米(含)以下儿童共进早餐; 更多 1.2 米以下儿童及超过 1.2 米以上儿童均需按成人优惠价¥98 元/位结算。
- 合同中约定的保底数量可在会议前 5 日上下浮动 5%, 会议当日则将不针对最终保底数量进行调整。
- 当实际房数>预计数时, 甲方仅能根据时实房态库存尽量协调解决, 但甲方不能承诺完全满足乙方的临时增加述求; 且乙方不能因此而拒付团队账单。
- 当实际房数≤保底数时, 会务组应按保底数结算; 当实际用房数>保底数时, 应按实际房数结算。
- 加床价格为¥358 元/床, 此价格已包含 1 份早餐(含服务费及营业税); 由于不同房型面积所限, 并非所有房型均能提供加床服务。
- 入住时间为每日 14:00 之后; 若客人 14:00 之前抵达, 甲方将尽量协调安排, 但甲方不能承诺完全满足乙方要求; 除非乙方同意付费提前控房且支付相关费用。
- 退房时间为每日 12:00 之前; 每日 14:00-18:00 期间退房, 将加收半日房租; 每日 18:00 之后退房, 将加收全日房租。
- 提前入住与延迟退房不能享受此团队优惠价, 仅能按当日门市价结算。
- 房间 Mini-Bar: 全关全撤。
- 房间国内、国际长途: 全关。
- 根据国家公安机关法律法规要求, 办理入住手续必须实行“一人一证、实名登记”政策。

四、用餐安排

日期	用餐时间	用餐类型	用餐场地	预计数量	保底数量	餐标
2025/11/25	17:30-21:00	晚自助餐	遇全日餐厅	110	100	168 /位
2025/11/25	22:00-24:00	夜宵	遇全日餐厅	55	50	168 /位
2025/11/26	12:00-14:00	午自助餐	遇全日餐厅	110	100	168 /位
2025/11/26	17:30-21:00	晚自助餐	遇全日餐厅	110	100	168 /位
2025/11/26	22:00-24:00	夜宵	遇全日餐厅	55	50	168 /位

- 4.1 以上价格均已包含服务费及税费。
- 4.2 预定数应≤(保底数×110%)。
- 4.3 当实际用餐数>预定数时, 应按实际数结算; 但受食品原材料订货运输、加工烹饪、餐厅容量及服务人员等诸多因素影响, 将严重影响菜品品质与服务质量, 甲方对因此而引发的相关投诉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4.4 当实际用餐数≤保底数时, 应按保底数结算。
- 4.5 乙方应于每餐用餐日期前 7 日向甲方确认菜单内容及预定数(不能超出预订场地最大容量), 否

则 甲方无法保障菜品品质及服务质量，且甲方对因此而引发的相关投诉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4.6 若乙方自带酒水或食品，需与甲方签定《食品安全协议》；甲方同时为乙方提供最为优惠的宴会酒水价格、免却搬运。

4.7 如有资料或物品需要搬运或投放，乙方应提前 3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协助乙方顺利完成搬运或投放工作。甲方酒店将视需要搬运或投放的资料或物品数量和重量有可能适当收取相应费用。

五、预定预算总金额

预计消费	费用（含增值税）
住宿服务	人民币 244,400 元
餐饮服务	人民币 67,200 元

六、变更、取消

1、甲方有权随时调整或取消会议安排，但应及时通知酒店方，并承担酒店方已经实际支付或产生的与本次会议直接相关的合理成本及开支（酒店方需提供相关证明）。任何情况下，酒店方同意不向甲方主张预期收益损失。

2、甲方如在会议前[5]个工作日内通知丙方会议改期或取消的，应额外赔付酒店方会务服务费总额[5]%的违约金。

3、因酒店方或其供应商原因不能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按时保质提供会务服务的，酒店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在 3 个工作日内退还甲方全部预付款，并赔付会务服务费总额[20]%的违约金。

4、酒店方如在会议前[10]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不能按时保质提供约定的会务服务的，除在 3 个工作日内退还甲方全部预付款外，还应赔付会务服务费总额[100]%的违约金。

七、付款方式

项目	付款日期	付款金额
一期款	2025 年 11 月 23 日之前	活动前对公或以预授权形式支付 100%，预计消费款项 311,600 元
尾款	活动结束后当日	付清全部费用

7.1 本合同项下的所有消费均应以人民币报价及结算。

7.2 客户应在本次活动结束当天以现金、银行卡、微信支付宝或银行转账形式向酒店公司结清所有活动费用。

- 7.3 定金、押金或任何支付须至酒店前台或转款到酒店对公银行账户（转款时请备注入住人姓名、日期及公司名称），不得转交或转账到员工私人账户。
- 7.4 若乙方未能按上述条款履行支付义务，则甲方视乙方违约在先、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并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甲方对公收款账户：本账户为酒店唯一收款账户

开户行	中国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	山西潇河新城酒店有限公司温德姆至尊酒店
人民币账号	1467 6564 5870
银行代码（行号）	1041 6100 3017

若乙方未能如约按上述时间向甲方支付账款，则甲方将视乙方违约、有权立即取消乙方的预定、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或甲方保留乙方之预定，但有权向乙方收取每天 1%滞纳金。

八、授权代表及有效签单人

- 8.1 双方需授权代表负责本合同的正式签署，并处理一切与本合同签署相关的事宜；

授权期间为自 2025 年 11 月 20 日起至本合同签署完毕时止。

授权代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甲方授权代表		
乙方授权代表		

- 8.2 乙方有义务每日及时确认当日所有消费账款，若乙方对消费账款产生异议，应书面向乙方于当日提出复议申请，甲方应于 24 小时内向乙方书面回复复核结果；若乙方即无书面复议申请且未在每日账单上签字，则甲方将视乙方对当日帐款无异议即均同意支付。
- 8.3 乙方应指定有效签单人，授权其在活动期间对临时消费需求及消费账款予以确认。
- 8.4 乙方其余未被授权的非有效签单人士，均无权向甲方发出任何预订变更指令（包括但不限于客房分配、餐饮菜单及台型、会场台型等事宜）；非有效签单人的消费项目不能挂入活动总账，只能时实现付。
- 8.5 乙方授权的有效签单人名单及签字模式如下：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手机	签字模式（正楷）

九、活动行为需知：

- 9.1 乙方不得活动之中制造噪音、有毒气体或具有危险性质项目（如嘈杂的音乐，烟雾机，干冰，鲜花瓣，彩条炮，冷焰火，氢气球，蜡烛或香等易燃易爆品），不得在预订场地之外举办任何活动，不得未经甲方准许情况下，在预订场地内外贴放展示任何物品及装饰。
- 9.2 乙方不得在宴会厅及房间等密闭空间中吸烟，禁止在客房墙面和房顶粘贴装饰品，禁止携带鲜花瓣等易染色品进入客房，和禁止携带瓜子、花生等皮核类干果入场。
- 9.3 乙方应获得所有必要的消防施工安全许可，并向甲方支付因这些活动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如重置烟雾探测器或消防报警器的费用或特别清洁费用。
- 9.4 乙方使用甲方设备不当所造成损坏应按甲方相关规定给予赔偿。
- 9.5 乙方娱乐或其它活动计划请提前向甲方申声并获得许可后方可举办。

- 9.6 乙方不得干扰甲方正常经营或影响甲方社会公众形象。
- 9.7 乙方有义务要求所有参会人员遵从甲方管理，并不得损害甲方形象及声誉、保护甲方财产。若有任何因乙方自身原因产生与参加喜宴人员的矛盾冲突导致牵连甲方并给甲方造成经济和名誉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经济损失（对甲方的损失赔偿标准，不低于本合同约定的整场会议活动消费金额；若造成的损失大于约定的赔偿标准，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同时，对给甲方所造成的名誉损失还应恢复名誉并另行予以赔偿）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 9.8 宴会期间甲方务必在宴会厅门外留工作人员，以免此活动以外人员误入，给活动带来影响。
- 9.9 乙方自行对其携带的财物负责，甲方不负责乙方及乙方参会人员的财物保管。若乙方参加宴会人员出现财物丢失，甲方协助查找但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 9.10 乙方务必提供本次活动有效签单人签名字样及联系方式，本合同所载签单人所签订的文件乙方应当承担其全部法律责任。
- 9.11 如因乙方自带食品及饮料而产生的食品安全问题，一切后果由乙方全权自行承担，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如给甲方造成名誉上的损失，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通过恰当方式恢复甲方名誉，消除不利影响。
- 9.12 布展公司在运送、搭建和拆除设备时必须遵守酒店的有关安全规章。为保证住店客人安全，未经许可不得由酒店正门进入。酒店有权立即停止任何造成严重噪音的布场工作。
- 9.13 所有货物运输一律只能走货运电梯，严禁使用客用电梯，如有发现酒店有权制止此种行为。任何设施设备，装饰装备不可阻挡甲方消防通道及消防设施。
- 9.14 宴会厅活动进行中导致的需要进行超出标准的清洁，需另付费用。
- 9.15 如乙方需安排一些娱乐表演活动和其它的服务，酒店可以有偿代为安排，确认安排后所产生相应的费用无论该活动最终是否取消都必须由贵公司承担。
- 9.17 乙方搭建前应需明确告知甲方搭建所需电量承载量，在甲方酒店确认后方可安排。
- 9.18 根据《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规定，甲方酒店非吸烟楼层客房及公共区域均禁止吸烟。另乙方应对其带进甲方酒店的物品自行进行保管，甲方不对任何来自店外的物品承担保管责任，同时亦不承担任何相关或连带责任。

十、保密信息

- 10.1 各方确认，与各方现有或拟议的研究、发展、商业秘密、营销计划、或商业事务服务、营销与定价策略、客户、财务或合同安排（包括本协议条款）和事务及业务经营有关的一切信息，都具商业敏感性，对该方而言是保密的（“保密信息”）。
- 10.2 各方将，且应当尽其最大的努力确保其自身、其雇员和代理人，对保密信息进行保密，除下述情形外，不使用且不向任何人披露保密信息：
- 10.3 为取得该方专业顾问的专业咨询意见而保密地向该等专业顾问披露的；
- 获根据本协议提供服务 and 履行义务所正当需要的；
 - 获得对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且必须遵循该同意的条款；
 - 任何法律、法令、法规、有管辖权的法院、或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所要求的进行的；
 - 保密信息的任何部分非因一方违反其在本条款下的义务已存在于公共领域。

十一、不可抗力因素条款

- 11.1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直接或间接导致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协议项下该方的任何义务，则该方不对该等不履行或延迟履行承担责任，但条件是受影响方采取了合理的步骤以减轻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 11.2 根据国家规定的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天气、自然灾害等自然现象；战争、罢工、动乱、政府干预等社会事件；公共卫生疫情事件等）产生的变更或取消，双方均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即无需向对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如因政府行为或区域性大型展会需征用本合同所预订之场地，甲方保留对乙方租用场地的调整权，并会提前 7 天通知乙方；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 11.3 本条规定不免除一方履行支付本协议项下任何到期款项的义务。

十二、终止

- 12.1 如果任何一方被宣告破产、采取破产行动或无力偿债的情况，或其任何资产被指定财产清算人、破产或接管人，则另一方可终止本合同，终止一经提出立即生效。
- 12.2 如果任一方实质性地违反本合同，另一方可在向违约方发出书面通知后的三十(30)天后终止本合同，条件是该违约没有被补救或违约方没有在该三十(30)天内向守约方证明使守约方确信，在该等三十(30)天内违约方已经采取适当的措施补救违约并在该期限内勤勉地工作以完成令守约方满意的补救且行事合理。

十三、赔偿

- 13.1 因客户使用酒店提供的宴会设备（无论免费或收费）造成设备损坏的，客户应当承担赔偿责任，除非该等损坏是由于酒店或酒店工作人员的故意或过失造成的。
- 13.2 由以下情形引起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及所有损失、索赔、损害、程序、判决、责任、费用、支出（包括所有法律费用与支出）和开销，客户同意赔偿酒店公司并使其免受损害：乙方违反任何中国法律、法规或地方规章；或客户违反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条款或条件。

十四、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 14.1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合同各方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太原市地方性法规、规章及政策性规定和甲方酒店的规章制度。
-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合同，该补充合同与配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4.3 由本合同产生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争议，应提交太原仲裁委员会由独任仲裁员根据提交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予以解决。
- 14.4 在因本合同或执行仲裁裁决产生或与本合同或与执行仲裁裁决有关的任何仲裁或诉讼，胜诉一方的律师费和其他支出，包括专家作证费用和仲裁费以及判决前后的利息应由败诉方负担。
- 14.5 一方为向对方追讨该对方在本合同项下应付而未付费用所发生的律师费和利息，应由对方承担。

十五、通知和送达

- 15.1 本合同项下的通知送达以及因本合同所发生的诉讼、仲裁的法律文书送达，均以本合同所标明的地址为准，任何一方变更送达地址应当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以该地址送达即视为有效送达，由该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十六、一般条款

- 16.1 本协议任何一方未行使或延迟行使本协议项下的权利，不得作为对该权利的放弃；任何单独一次或部分行使权利，也不得妨碍将来行使该等权利。
- 16.2 如果本协议中的任何条款和规定被裁定无效或不可执行，该无效或不可执行都不应影响本协议项下任何其他条款或规定的效力和可执行性。

- 16.3 本协议的附件是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协议替代此前所有的有关酒店客房以及会议服务预订的协议、谅解和谈判。本协议是双方之间全部且唯一的协议，除非由双方以书面形式另行签订的协议，否则不能变更或修改本协议。尽管有前述规定，本协议并未尽述酒店所有政策规定，客户应当遵守酒店执行的普遍适用于所有客人的规定。
- 16.4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正式签章后生效，2025 年 11 月 20 日将经签章的协议传真或电邮至甲方，否则此日期后本次报价即刻失效，甲方邮箱地址:allen.li@wyndhamgrandxiaohexc.com；如甲方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收到乙方签章的协议，本合同将被视为未生效。同时，请乙方于收到本合同之日起 15 日内将经签章的协议原件寄回至甲方。
- 16.5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山西溪河新城酒店有限公司
温德姆至尊酒店



11.20

李文强
销售副总监

康辉集团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11.24

姓名:
职务:

梁智
市场销售总监